

##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于2017年1月23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会议决定于2017年2月8日（星期三）召开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4. 会议召开日期：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2月8日（星期三）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2月8日（星期三）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http://wltp.cninfo.com.cn>）的开始时间（2017年2月7日15:00）至投票结束时间（2017年2月8日15:00）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表决方式的一种方式，

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 6. 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凡是在股权登记日（2017年1月25日，星期三）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可出席。股东可以亲自出席会议，也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7. 会议地点：天津市河西区环岛西路梅江中心大厦 22 层，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议题

本次会议将审议如下议案：

议案 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议案 2：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议案 3：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上述议案中涉及到选举董事与股东代表监事，所以议案 1、议案 2 以累积投票方式进行表决。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涉及到选举独立董事与非独立董事，所以独立董事与非独立董事的表决分别进行；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以上议案详细内容见 2017 年 1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刊登的《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关于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公告》。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1. 登记方式:

(1) 符合条件的个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身份证, 授权委托代理人还应持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 符合条件的法人股东之法定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人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或由授权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法人代表证明书、法人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本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4) 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 2. 登记时间:

2017年2月6日-2月7日(上午8:30—11:30 下午1:30—5:30)。

#### 3. 登记地点:

天津市河西区环岛西路梅江中心大厦22层,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法务部。

#### 4. 受托行使表决权人需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因故无法出席会议的股东, 可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 在授权委托书中须明确载明对股东大会拟表决的每一事项的赞成或反对意向, 未明确载明的, 视为代理人有自行表决权。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 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 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

### 五、其他事项

#### 1.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22) 23916822

传 真：(022) 83761015

邮政编码：300221

联 系 人：刘杨

邮 箱：dongmi@bohai-water.com

2. 会议费用：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往返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 六、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月23日

附件 1: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 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者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参加网络投票。

#### (一) 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 360605
2. 投票简称: 渤海投票
3. 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 (1) 议案设置

本次股东大会需表决的议案事项及对应议案编码如下表所示: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议案编码
议案1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议案1.1	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
议案1中子议案①	选举刘瑞深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1.01
议案1中子议案②	选举江波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1.02
议案1中子议案③	选举陶蕾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1.03
议案1中子议案④	选举徐宝平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1.04
议案1中子议案⑤	选举邢立斌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1.05
议案1中子议案⑥	选举周艺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1.06
议案1.2	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
议案1中子议案⑦	选举朱虹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1
议案1中子议案⑧	选举郭家利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
议案1中子议案⑨	选举韩晓萍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3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议案编码
议案2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累积投票
议案2中子议案①	选举陈小双为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3.01
议案2中子议案②	选举吕林祥为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3.02
议案2中子议案③	选举牛坤为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3.03
议案3	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4.00

注：本次股东大会不设“总议案”

##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议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表 2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议案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 ① 选举非独立董事（如议案 1.1，有 6 位候选人）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 6 位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 6 位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 选举独立董事（如议案 1.2，有 3 位候选人）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③ 选举监事（如议案 2，有 3 位候选人）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 3 位监事候选人，也可以在 3 位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17 年 2 月 8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7 年 2 月 7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 3:00，结束时间为 2017 年 2 月 8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 4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 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 如无指示, 则代理人可自行决定对该等议案投赞成票、反对票或弃权票:

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累积投票)	表决意见		
		赞成	反对	弃权
议案1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本议案实施累积投票, 请填票数(如果直接打勾, 代表将拥有的表决票总数平均分配给打勾的候选人)		
议案1.1	选举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1中子 议案①	选举刘瑞深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	-
议案1中子 议案②	选举江波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	-
议案1中子 议案③	选举陶蕾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	-
议案1中子 议案④	选举徐宝平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	-
议案1中子 议案⑤	选举邢立斌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	-
议案1中子 议案⑥	选举周艺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	-
议案1.2	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1中子 议案⑦	选举朱虹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议案1中子 议案⑧	选举郭家利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议案1中子 议案⑨	选举韩晓萍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议案2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议案2中子 议案①	选举陈小双为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	-
议案2中子 议案②	选举吕林祥为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	-
议案2中子 议案③	选举牛坤为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	-



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非累积投票）	表决意见		
		赞成	反对	弃权
议案3	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注：1、第六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非独立董事6名。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表决时，每位股东拥有选举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选举票总数为  $X*6$ ；对独立董事候选人表决时，每位股东拥有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的选举票总数为  $X*3$ ；对监事候选人表决时，每位股东拥有选举监事候选人的选举票总数为  $X*3$ （ $X$ 指股东及代理人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本公司股数），股东应当以所拥有的选举票总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愿，将累积表决票数分别投向数个或全部集中投向任一董事或监事候选人。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对董事或监事候选人集中或分散行使的投票总数等于或少于其累积表决票数时，该股东投票有效，累积表决票数与实际投票数的差额部分视为放弃。

2、对于议案3，在表决意见相应栏填写，“赞成”划“√”，“反对”划“×”，“弃权”划“○”；

3、未填、错填、多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

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人股东账号：\_\_\_\_\_ 委托人持股数：\_\_\_\_\_

代理人签名：\_\_\_\_\_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人签名（盖章）：\_\_\_\_\_

委托日期：2017年 月 日